

证券代码：832232

证券简称：正全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1 月 6 日以书面与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宇晖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郑宇晖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 SU HAO YI 因失联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公司房产》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出售名下自有房产——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丹阳庄西三区 17 幢（韩江大厦，丽涛大厦 A,B 幢）韩江大厦 1/1901 号房全套；不动产权证号：粤房地权证汕字 1000212676；面积共计 546.06 平方米，具体交易金额以后续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郑宇晖先生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出售房地产业务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出售房产是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需要，有利于整合优质资源，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实现经营目标，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7 日